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（ZIBS）iMBA项目提前批面试的考生。本人自愿参加本次考试，并清楚了解以下内容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，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;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;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;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坚决遵守考试有关报名规定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如有违反，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理。

二、本人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失真、缺失造成不良后果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三、本人坚决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和监考教师管理,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考试诚实守信，不违规，不作弊。

四、本人已阅读并且透彻地理解了考试的有关规定和纪律要求，愿意在考试中自觉遵守这些规定，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有关条款接受处理。

承

诺

人

照

片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年    月 日